

上海航天汽车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 2023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公司董事会审计和风险管理委员会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在 2023 年本着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的原则，积极履行审计监督职责，现将 2023 年度主要工作情况向董事会作如下报告：

一、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成员构成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由 3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2 名，主任委员由具有专业会计资格的独立董事赵春光担任。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为独立董事赵春光先生、独立董事郭斌先生、董事徐秀强先生，上述所有成员都具有能够胜任审计和风险管理委员会工作职责的专业知识和商业经验，符合监管要求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年度履职情况及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除审议了需发表意见的董事会议案之外，本年度委员会参与讨论、指导、监督和评估的重要会议如下：

(1) 2023 年 5 月 8 日，第八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第十次会议以现场方式召开，与会委员们听取了 2023 年第一季度审计风控工作汇报。委员们建议公司持续强化对境内外企业的经营管控，对重点事项做好持续跟踪并及时汇报进展情况。

(2) 2023 年 8 月 18 日，第八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以现场方式召开，与会委员听取了公司 2023 年上半年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2023 年上半年内审、风控工作情况及 2023 年上半年关联交易执行情况的汇报。委员们建议下属企业进一步完善制度体系建设，防范系统风险，加大对境外企业的审计和监管力度。

(3) 2023年10月30日，第八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以现场方式召开，与会委员听取了关于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审计风控工作情况汇报、审议关于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和内控审计机构的提案。委员们建议加强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合理安排审计资源，进一步把审计工作做精做细。

(4) 2023年11月17日，第八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以现场方式召开，与会委员听取了公司2023年度预审及相关工作汇报、审议航天机电全面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手册。委员们建议公司就外部审计机构关注的重点事项提前做好沟通准备工作，审计工作底稿注意原始资料的收集和整理。

(5) 2024年1月29日，第八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以现场方式召开，与会委员及独立董事听取了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阶段性汇报并讨论了2023年年度业绩预告。与会董事再次与年审会计师沟通审计中发现的问题并督促年报审计工作，督促年审会计师确保在约定时限内提交审计报告，并再次强调审计工作程序完备的重要性，建议做好航天光伏（土耳其）股份有限公司引入外部投资者后的相关后续工作，相关减值事项要重点关注，做到合法合规。

(6) 2024年3月22日，第八届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以现场方式召开，与会委员及独立董事再次与年审会计师沟通审计中发现的问题并督促年报审计工作，建议公司继续完善合规监管机制，持续推进制度体系建设，防范系统性风险，保障合规运行，控制经营风险。

会议还审议了《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对年审会计师的审计工作进行评估，结合其工作情况，通过了《关于支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3年度审计报酬的提案》，审阅了经年审会计师出具初步意见的年度财务会计报表，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三、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和治理制度。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各项法律、法规、规章、《公司章程》以及内部管理制度，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营层规范运作，切实保障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因此，我们认为公司的内部控制实际运作情况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有关

上市公司治理规范的要求。

报告期内，委员们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要求和制度，通过对公司财务报表的认真、仔细审阅，重点关注了下属子公司引入外部投资者、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境外企业管控、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等内容，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财务报表符合《会计准则》的编制要求，真实、完整和准确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未发现其中存在重大错误和疏漏。同时，也就定期报告编制、内外部审计工作安排、内部控制机制优化等事项提出了意见或建议，客观、公正地对公司财务报表发表意见，认为公司不存在与财务报告相关的欺诈、舞弊行为及重大错报的情况，也不存在因重大会计差错调整、重大会计政策及估计变更、涉及重要会计判断的事项。

在公司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3 年度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和内控审计机构时，对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基本情况、执业资质相关证明文件、业务规模、人员信息、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的了解和认真的审查，并发表了审核意见，认为其具备证券从业资格和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符合为公司提供年度财报审计和内控审计的要求。

四、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年度履职情况总体评价

报告期内，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和风险管理委员会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恪尽职守、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审计委员会的职责，审议了财务报告、审计、内部控制、关联交易、续聘年审会计师事务所等议案，切实有效地监督上市公司外部审计工作并指导内部审计工作，促进公司建立有效的内部控制制度并提供真实、准确、完整的财务报告。

在董事会决策相关事项时，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各委员能够本着客观、独立、专业的原则，发挥所长，发表审核意见，定期听取下设工作组及公司内控职能管理部门的汇报，深入基层了解内控规范的具体贯彻落实情况，充分发挥独立性和委员的专业专长，对年度内所审议事项进行了认真分析与判断，提出了科学而合理的决策建议，有力地促进了公司规范运作，提升了公司治理水平。

2024 年，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将继续加强与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经营

层的沟通交流，加强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不断加深认识和理解，保障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履行职责，增强决策能力和专业水平，审慎、认真、勤勉、忠实地履行职责，认真监督和指导公司的内外部审计工作，推动公司治理水平持续提升，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上海航天汽车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

赵春光、郭斌、徐秀强

二〇二四年三月二十八日